



財政部賦稅署新聞稿

建構優質賦稅環境 維護租稅公平合理

發布日期：103.12.

新聞標題：104 年所得稅各式憑單免填發作業適用範圍

財政部賦稅署表示，為提升稅務行政效率並節能減紙，財政部自 103 年起推動所得稅各式憑單免填發作業，納稅義務人為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且各式所得憑單資料經稽徵機關納入結算申報期間提供所得資料查詢服務者，憑單填發單位得免填發憑單。

該署進一步表示，104 年所得稅各式憑單免填發適用範圍，仍與 103 年相同，尚無法擴大至所得人為國內事業、團體及執行業務事務所之憑單，主要係提供該等業者查詢所得資料之作業，仍有電作技術、稽徵作業時程及資訊安全等配套尚待克服，爰 104 年憑單免填發適用範圍仍僅限於所得人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之憑單；所得人為國內事業、團體及執行業務事務所之憑單，扣繳單位仍應填發。

該署說明，為擴大憑單免填發之適用範圍，104 年將以試辦方式建置國內事業、團體及執行業務事務所線上查詢所得資料作業，使該等所得人得以電子憑證線上查詢所得資料。目前財政部相關機關正規劃相關試辦作業程序及系統等事宜，俾利渠等所得人可於 104 年結算申報期間查詢所得。

新聞稿聯絡人：吳科長君泰

聯絡電話：23228122